

证券代码:600273 证券简称:华芳纺织 公告编号:2013-062

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会议暨全体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大会没有新修改议案提交表决。
-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变更前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12月30日(星期一)下午1: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12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华芳金融国际大酒店会议室(张家港市长安中路388号)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包括网络和互联网方式),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项目	人数	股份数(股)	占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总数	402		
持有表决权股份的总股数		188,080,503	
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9.71	

(三)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每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蒋长敏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的出席情况: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公司董事会秘书蒋长敏出席了会议。
公司总经理任卫、财务总监陈惠娟及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票数(股)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1	1.1 选举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是
1.2	1.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7262019	98.99%	139684	0.51%	138800	0.50%	是
1.3	1.3 豁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7262019	98.99%	139684	0.51%	138800	0.50%	是
1.4	1.4 定价原则及转让价格	27262019	98.96%	139684	0.51%	146800	0.53%	是
1.5	1.5 资产置换	27262019	98.96%	139684	0.51%	146800	0.53%	是
1.6	1.6 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	27262019	98.96%	139684	0.51%	146800	0.53%	是
1.7	1.7 期限调整	27262019	98.96%	139684	0.51%	146800	0.53%	是
1.8	1.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7262019	98.96%	139684	0.51%	146800	0.53%	是

10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87341743	99.61%	139684	0.07%	599076	0.32%	是
11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6801743	97.32%	139684	0.51%	599076	2.17%	是
12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6801743	97.32%	139684	0.51%	599076	2.17%	是
13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6801743	97.32%	139684	0.51%	599076	2.17%	是
14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6801743	97.32%	139684	0.51%	599076	2.17%	是
16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6801743	97.32%	139684	0.51%	599076	2.17%	是
17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6801743	97.32%	139684	0.51%	599076	2.17%	是
18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87341743	99.61%	139684	0.07%	599076	0.32%	是

注:针对本次大会审议的上述议案(含议案3、4、5、6、7、8、9、11、12、13、14、15、16、17)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华芳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160,540,000股,不计入上述16项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三、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海润律师事务所律师何云德律师、补桐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就本次股东大会召开了《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三)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的《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特此公告。

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 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法律意见书

北京海润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指派何云德律师、补桐律师出席了公司2013年12月30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就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发表法律意见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

1.1 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于2013年12月13日(星期一)下午1:30:00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2013年12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了更正公告,明确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总数为44个,并对召开股东大会通知的“附件2:网络投票操作流程”予以更正,自2013年12月2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股东大会于2013年12月30日(星期一)下午1:30:00在“华芳金融国际大酒店国际会议厅(张家港市长安中路388号)”如期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蒋长敏先生主持。

2.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12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

1.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402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为188,080,503股,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股份为160,540,000股,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36%。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提供的网络投票数据,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396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为27,424,503股,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64%。

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

三、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

按本次股东大会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1.1 选举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6801743	97.32%	139684	0.51%	599076	2.17%	是
2	1.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187341743	99.61%	139684	0.07%	599076	0.32%	是
3	1.3 豁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6801743	97.32%	139684	0.51%	599076	2.17%	是
4	1.4 定价原则及转让价格	26801743	97.32%	139684	0.51%	599076	2.17%	是
5	1.5 资产置换	26801743	97.32%	139684	0.51%	599076	2.17%	是
6	1.6 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	26801743	97.32%	139684	0.51%	599076	2.17%	是
7	1.7 期限调整	26801743	97.32%	139684	0.51%	599076	2.17%	是
8	1.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6801743	97.32%	139684	0.51%	599076	2.17%	是
9	1.9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6801743	97.32%	139684	0.51%	599076	2.17%	是

注:本表中所有数值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总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控股股东对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68,297,9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19%,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 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权益变动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控股股东出具的《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减持股份的公告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胡津生、常世平、董书新、赵文杰、尹宝盟、任伟、张义文、魏建群、王宇玲(以下合称“控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减持情况如下:

一、减持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胡津生	大宗交易	2013年12月25日	9.74	96	0.80
	竞价	2013年12月30日	9.77	46	0.39
董书新	大宗交易	2013年12月27日	9.54	66	0.56
	竞价	2013年12月30日	9.77	10	0.49
魏建群	大宗交易	2013年12月27日	9.54	10	0.29
	竞价	2013年12月30日	9.77	60	0.49
赵文杰	大宗交易	2013年12月26日	9.95	80	0.78
	竞价	2013年12月27日	9.54	40	0.19
尹宝盟	大宗交易	2013年12月24日	9.68	76	0.37
	竞价	2013年12月24日	9.54	76	0.37
张义文	大宗交易	2013年12月25日	9.74	21	0.10
	竞价	2013年12月29日	9.95	50	0.24
魏建群	大宗交易	2013年12月24日	9.68	70	0.34
	竞价	2013年12月24日	9.68	60	0.29
王宇玲	大宗交易	2013年12月24日	9.68	60	0.29
合计			9.74	1031	5.01

二、减持减持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数(股)	本次减持后持股数(股)	占股份比例	占总股份比例
胡津生	合计持有股份	18,368,182	16,488,182	8.93%	7.8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972,046	2,272,046	2.23%	1.10%
董书新	合计持有股份	13,776,136	11,533,600	6.69%	5.6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776,136	11,533,600	6.69%	5.61%
魏建群	合计持有股份	13,776,136	11,533,600	6.69%	5.6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776,136	11,533,600	6.69%	5.61%
赵文杰	合计持有股份	12,657,262	11,657,262	6.15%	5.3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164,466	1,564,466	1.54%	0.70%
尹宝盟	合计持有股份	9,493,396	8,993,396	4.61%	4.6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493,396	8,993,396	4.61%	4.63%
张义文	合计持有股份	8,889,678	7,889,678	4.32%	3.7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22,420	1,122,420	1.06%	0.50%
魏建群	合计持有股份	6,667,258	6,667,258	3.24%	3.2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799,203	5,029,203	2.82%	2.48%
尹宝盟	合计持有股份	4,439,402	4,439,402	2.11%	2.1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349,402	4,349,402	2.11%	2.11%
任伟	合计持有股份	5,640,264	4,880,264	2.74%	2.3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110,066	3,650,066	1.99%	1.69%
董书新	合计持有股份	4,230,198	4,230,198	2.05%	2.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230,198	4,230,198	2.05%	2.05%
魏建群	合计持有股份	4,780,198	4,070,198	2.32%	1.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50,596	485,000	0.98%	0.24%
张义文	合计持有股份	3,585,148	1,796,148	1.74%	0.8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585,148	1,796,148	1.74%	0.80%
魏建群	合计持有股份	4,751,470	4,017,470	2.13%	1.9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67,608	487,808	0.58%	0.24%
董书新	合计持有股份	3,583,602	3,583,602	1.73%	1.7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583,602	3,583,602	1.73%	1.73%

注:本表中所有数值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总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本次减持后,公司控股股东已累计减持公司股票10,3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1%;本次减持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68,297,9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19%。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控股股东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68,297,9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19%,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 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是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控股股东出具的《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交易之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其相关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7.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8.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9.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1.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2.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3.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4.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5.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6.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7.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8.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9.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0.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1.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2.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3.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4.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5.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6.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7.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8.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9.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0.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1.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2.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3. 审议《关于华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权重股份总数的51%;弃权146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3%。

1.24 取消停牌安排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获得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